《認知理論要點總集:開新慧眼》

作者:蔣悲桑佩格西

翻譯:廖本聖老師

講解:如性法師

日期:2017年12月8日-12月27日

地點:南印度

課程:第十二講

請合堂。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(三稱)

無上甚深微妙法,百千萬劫難遭遇,我今見聞得受持,願解如來真實義。

在還沒研討上一堂課的回家作業之前,我們先對於上一堂課有關「量」的部分作一個整理。

所謂的「量」,指的是新的、不欺誑的明知,這樣的認知我們稱為量,或稱為正量。所謂的「新的」,最直接的解釋方式:初次了解。另外一種解釋方式呢?透過自力了解其對境,或稱為自主地理解。所謂的「透過自力了解其境」是什麼意思?它不需要藉助之前的量,就能透由自力了解其對境。所謂的「不欺誑」呢?能如實了解境、能夠通達其境;也就是它所了解的境與實際的現狀相符。所以所謂的「不欺誑」,是指它對於自己的什麼境不欺誑?它對於自己的「趨入境」不欺誑。因此,量都必須有什麼境?趨入境。只要是量都有趨入境,它對於自己的趨入境是不欺誑的。所謂「對於自己的趨入境不欺誑」,是指它必須證得它的趨入境、它必須通達它的趨入境;簡單來說,它所了解的境是與事實相符的。

所謂的「量」,舉一個例子:以緣著鬧鐘的眼根知為例。緣著鬧鐘的眼根知,它的第一剎那是不是量?假使緣著鬧鐘的眼根知能夠證得鬧鐘,在這樣的情況下,我們說它的第一剎那是量;第二剎那呢?不是量。第二剎那稱為什麼?再決知。相同的,第三、第四、第五剎那都是再決知。如果眼根知的續流中斷了,過了五秒鐘之後,它又看到同一個鬧鐘,又生起了緣著鬧鐘的眼根知,這時的第一剎那能不能稱為量?可以。為什麼可以?它又是初次了解?它之前沒有了解?是這樣嗎?它是初次了解。首先,它所了解的這個境,跟五秒鐘前所了解的境相不相同?這是第一個要思考的問題。第二個問題是:這個續流有延續下去嗎?我們說眼根知的續流,甚至講得更清楚一點,

緣著鬧鐘的眼根知的續流有一直延續下去嗎?並沒有。因為我們說它中間中斷了五秒鐘,它看其他的對境,甚至說把眼睛閉起來,再次睜開看到鬧鐘的時候,這時的續流是全新的續流;也就是之前所生起的眼根知,它可以變成一種能力而潛伏在意知上,之後再次地對境,那樣的能力又轉變成眼根知,所以它是一個全新的續流。可以從這兩個角度去作思惟。

甚至我們說:當眼根知的續流中斷,而它再次地看到鬧鐘時,它是不是以自力去了解其境?還是它是憑藉著之前的眼根知才了解這個境的?應該不是。所以我們說它是新的、不欺誑的明知。在這樣的情況下,即便之前的眼根知已經看過了這個對境,但當它的續流中斷之後,再次地生起新的眼根知,這樣的眼根知它的第一剎那也可以稱為量;第二剎那、第三剎那呢?再決知。

另外一個例子,我們說看到了鬧鐘之後,生起緣著鬧鐘的眼根知;在生起眼根知之後,眼根知將它所得到的訊息傳給了意知,而生起了分別知。這時我們的分別知會想著「我的面前有一個鬧鐘」,這種分別知的第一剎那是不是量?先說這樣的分別知有沒有第一剎那?即便在它之前有很多個剎那的眼根知,但在這些眼根知之後,如果我們生起了分別知,那應該稱為分別知的第一剎那。我們把它講得更清楚一點:假使我們生起的眼根知有五個剎那,之後生起了一念的分別知,那一念的分別知應該不會稱為第六剎那,因為它是全新的認知。所謂「全新的認知」指的是:這是分別知、之前的是眼根知,所以並不會說它是第六剎那的分別知;以分別知而言,它是第幾剎那?它是第一剎那。這時我們說:執著鬧鐘的分別知第一剎那是不是量?不是。不是的理由是什麼?它是再決知。為什麼是再決知?因為這樣的分別知能夠證得境,它證得什麼境?它證得鬧鐘,它不是證得鬧鐘的影像。它的趨入境是什麼?它的趨入境是鬧鐘,或者說鬧鐘是它的趨入境。如果它能夠證得境,它的趨入境、耽著境、所量三者是同義的。所以當我們生起了眼根知,之後生起了分別知時,這樣的分別知它證得什麼境?它證得鬧鐘這個對境。它之所以能夠證得鬧鐘這個對境,是誰給它的力量?眼根知給它的力量。所以這樣的分別知,即便我們在它的名稱之後加上「第一剎那」這四個字,

但會不會因此而就認定它是量?並不會。這樣可以理解嗎?我們說這樣的分別知,即便在它之後寫上「第一剎那」這四個字,它也不是量。為什麼不是量?因為它證得境的能力,是依賴著之前的量所賦予它的、所給予它的。它之前的什麼量?眼根知。眼根知的第一剎那是量;第二、第三、第四、第五剎那是再決知。這樣的續流雖然跟分別知不是同一個續流——前面是根知的續流、後面是意知的續流,但是分別知之所以能證得境,它的力量是源自眼根知,是眼根知把這個資訊傳遞給它,讓它能夠了解對境,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下,即便在分別知的後面,我們寫上「第一剎那」這四個字,能不能因此就說它是量?不能。

相反的,即便在某種認知的後面,我們沒有寫上「第一剎那」,我們寫上「第二剎那」,能不能代表它就非量?不能。比方說一切遍智。一切遍智的第二剎那是不是量?是。為什麼是量?因為它能夠自主地了解其對境,它不需要依賴、不需要觀待前量之力,就能以自主的方式了解對境。所以即便加上了第二剎那、第三剎那,會不會影響它成為量?不會。所以我們所謂的量,或是再決知,或是量與非量知,它的區別並不是在某一個認知之後加「第一剎那」,就叫做量,加「第二剎那」,就叫非量。我那天在聽各位研討時,各位的研討多半都是集中在是不是要寫「第一剎那」、「第二剎那」的這幾個字;然而判定「量跟非量」的標準,不是從認知的後面是不是有加上「第一剎那」來作判定。這樣可以理解嗎?

提到了量,量可以簡單地分為三類:第一類,士夫量。第二類,聖言量。第三類,認知量。第一類,士夫量。所謂的「士夫量」,就是平常我們所說的正量士夫。有沒有印象?誰是正量士夫?佛,佛是正量士夫。為什麼佛是正量士夫?或者是佛為什麼是士夫量?因為佛心續當中所有的認知都是量,沒有再決知,更不可能有錯亂知、顛倒知。祂的心續當中,所有的認知都是量,所以具備這種功德的人,我們稱祂為正量士夫,或稱為士夫量。所以士夫量指的是什麼?補特伽羅;士夫量指的不是心法。佛陀是補特伽羅,祂不是心法。

第二個,聖言量。所謂的「聖言量」,是指佛所說的教義——二諦、四諦,尤其是深細的業果道理。為什麼說它是聖言量?因為就如同佛所介紹般,二諦符合事實、四諦也符合事實,深細的業果也是事情的真相,所以佛所說的二諦、四諦、深細的業果道理等,這些言教稱為聖言量。所以為什麼要加「量」這個字?因為祂所說的這個法與事實相吻合,祂所說的這個法就是事情的真相,所以我們說這叫聖言量。

另外一種是認知量。所謂的「認知量」,指的就是新的、不欺誑的明知。但這三者當中,真正的量是什麼?真正的量是認知量。前兩者取名為量,但它們是不是量?並不是。士夫量不是量,為什麼不是量?因為它不是新的、不欺誑的明知,因為它不是心法;相同的,聖言量雖然取名為量,但它是不是量?不是。它也不是新的、不欺誑的明知,因為它是色法。所以,所謂的「量」,它也可以分為色法、心法、不相應行法這三種量:所謂色法的量,指的就是聖言量;不相應行法的量,指的是士夫量;那心法的量呢?指的是認知量。但這三者當中只有誰是真正的量?認知量;其他兩者取名為量,但不是量。

好!上一堂課的回家作業。第一題,量和根知之間的關係。四句?有沒有其他的答案?四句當中的第一句:是量也是根知。請舉例。緣瓶的眼根知的第一剎那既是量也是根知。為什麼是量?因為它是新的、不欺誑的明知。為什麼是根知?因為它是眼根知啊?還有沒有其他答案?為什麼是根知?因為它是依於自己的不共增上緣——具色根——所生的明知。

四句當中的第二句:是量但不是根知。請舉例。現證無我的分别知啊?都已經講 現證了,怎麼會有分別知出現?再來一次,是量而不是根知的?現證無我的意知,它 是量而不是根知,這合理嗎?現證無我的意知有沒有再決知啊?現證無我的意知也有 再決知,瑜伽現前知也有再決知啊。第二剎那能夠成為量的例子,大概只有一切遍智。 所以現證無我的意知、現證無我的瑜伽現前知的第二剎那是什麼?是再決知,那不能 稱為量。所以如果你要以現證無我的意知為例,這時你要在意知後面,加上「第一剎那」,它是量而不是什麼?而不是根知。這樣可以嗎?它是量而不是根知。

還有沒有其他的答案?是量而不是根知的例子?想睜開眼睛的分别知的第一剎那啊?這個可以嗎?想睜開眼睛的分別知的第一剎那,這是量嗎?篤定啊?即便它能證得境,我認為這也很難成為量。既是量又是分別知的例子應該只有比量。這個從量之所以分為現量與比量的原因去思考一下,大概就可以反推回來。我們之前不是有提到量分為現量與比量,理由是什麼?量的顯現境、量的所取境就只有兩種對境。哪兩種?自相與共相。所以以自相作為顯現境,或是以自相作為所取境的量,我們稱為什麼?現量。另外一者呢?以共相作為所取境或是顯現境的量,我們稱為什麼?比量。所以從這個原因大概就可以看得出來,只要是分別知又是量,就一定是什麼?一定是比量。為什麼?因為它是以共相作為所取境的量。不過這個例子——我們想要張開眼睛的分別知,首先,即便它能夠證得境,它是以自主的方式證得境嗎?這需要去思考。如果是的話,理由是什麼?如果不是的話,理由又是什麼?所以我們說:是量而不是根知,比量可不可以?比量也可以。比量是量,但不是根知。所以第二句是量而不是根知的例子:比量。

第三句:是根知而不是量。請舉例。緣瓶的無常的眼根知啊?這個可以嗎?緣瓶的無常的眼根知有沒有量?凡夫的眼根知能不能緣著瓶的無常?能顯現瓶的無常、能夠緣著瓶的無常,它是不是「能夠緣著瓶的無常的眼根知」?「緣」不一定要「證」,就像顯現不一定要證得。所以凡夫的眼根知在看到鬧鐘、瓶子的時候,除了顯現鬧鐘、瓶子的相之外,也能同時顯現它們之上的無常;雖然有顯現,但眼根知有沒有證得?沒有。眼根知有沒有通達?也沒有。所以光說「緣著瓶的無常的眼根知」,這有語病,因為它有正量的可能性,是不是這樣?即便加了「凡夫」也一樣。比方說「緣著鬧鐘的眼根知」,它是不是緣著鬧鐘的無常的眼根知?緣著鬧鐘的眼根知有沒有緣著鬧鐘的無常?(學員:有。)它是不是眼根知?(學員:是。)它是不是緣著鬧鐘的無常的眼根知?(學員:是。)它是不是緣著鬧鐘的無常的眼根知?(學員:是。)它是不是緣著鬧鐘的無常

不是量了啊?好吧!第一剎那,一定要加第一剎那的話,緣著鬧鐘的眼根知的第一剎那是不是量?是。它是不是緣著鬧鐘的無常?(學員:是。)它是不是眼根知?(學員:是。)的以緣著鬧鐘的無常的眼根知?(學員:是。)所以緣著鬧鐘的無常的眼根知也有量的可能性,所以不能說:緣著鬧鐘的無常的眼根知不是量。

所以再換另外一個例子,是根知而不是量的?這個的例子這麼多耶!一定要在那邊緣瓶、緣柱,沒有別的眼根知啦?各位的眼根知都這麼正常是嗎?都沒有錯亂的、 類倒的眼根知嗎?這麼多眼根知,一定要在那邊緣瓶、緣瓶的無常,然後加第一剎那、 第二剎那。(學員:看到藍色雪山。)看到藍色雪山的眼根知、看到兩個月亮的眼根 知,這些都是嘛。這些都是什麼?根知。它們是不是量?不是量。它們是不是不欺誑 的明知?(學員:它們是欺誑。)所以我說它們是不是不欺誑的明知?不是。為什麼 不是不欺誑的明知?因為它對於自己的趨入境產生了錯亂。如果是不欺誑,要對於自 己的趨入境不欺誑、要對於自己的趨入境不錯亂;至少要有這樣的條件,才有可能成 為是不欺誑的認知。所以我們說:看到兩個月亮的眼根知是根知但不是量。

以上皆非的,既不是量也不是根知:執繩為蛇的分別知。執繩為蛇的分別知是不是量?不是量。為什麼不是量?因為它不是新的、不欺誑的明知。為什麼它不是不欺誑的明知?因為它對於自己的趨入境產生錯亂。不欺誑——要對於自己的趨入境不欺誑;但執繩為蛇的分別知對於自己的趨入境是欺誑的,就像它所執著般,面前的繩子是蛇嗎?不是,所以它是欺誑的。這樣可以理解嗎?它對於自己的趨入境是欺誑的、是錯亂的。所以我們說量與根知的關係是四句。

下一題,量與分別知的關係。(學員:四句。)也是四句。四句當中的第一句: 是量也是分別知。請舉例。比量。比量是量,也是分別知;比量一定是量,比量一定 是分別知。比量跟比度知不一樣。我們上一堂課不是有提到嗎?所謂的「現量」是什麼?既是現前知又是量,簡稱現量。比量呢?既是比度知又是量,簡稱比量。所以從 這句話裡面,我們就可以知道,比度知不一定是量。比方說,比度知的第二剎那就不是量,但它還是什麼?比度知。所以比度知不一定是量;相同的,現前知也不一定是量。所以我們說:比量一定是量,但比度知不一定是量。比量一定是分別知,比度知呢?比度知也一定是分別知。所以不論是比量也好,比度知也好,都一定是什麼?都一定是分別知,但不一定是量。這樣可以區分得出來吧?所以第一種情況,既是量又是分別知的例子?比量。什麼叫比量?舉一個例子吧,比如說,證得聲音是無常的比量、證得諸法無我的比量。

接著,是量但不是分別知?現量。現量可不可以?現量是量,但不是分別知。如果要舉出一個現量的例子呢?能夠證得鬧鐘的眼根知的第一剎那,是不是現量的例子?是。它是量但不是什麼?不是分別知。為什麼不是分別知?因為它在趨入境的時候,並不需要藉助境的影像,就能直接清楚地了解對境,所以它不是分別知,我們說它是無分別知。

第三句呢?是分別知不一定是量。奇怪,是我的眼根知有問題?還是我的耳根知有問題?我老看到各位的嘴巴在動,但我的耳根知都沒有聽到聲音,是我的眼根知出了問題?還是耳根知啊?放眼望去好幾個人都是這樣。「是分別知但不是量的……」就沒有聲音了,還是你們上課吃口香糖?不是嘛!有答案就把它講出來,來吧!是分別知但不是量:執繩為蛇的分別知。執繩為蛇的分別知是分別知,但不是量。這樣可以嗎?還有沒有其他的?是分別知但不是量的例子。(學員:執瓶的分別知可以嗎?)執瓶的分別知啊?執瓶的分別知可以嗎?我們現在講的執瓶的分別知,應該是我們之前的眼根知看到某一個瓶子,之後回想起我曾經看過那個瓶子,是不是?所以如果是這種執瓶的分別知,它是不是量?它不是量。即便我們寫了「第一剎那」在後面,它也不是量,因為它之所以能證得境,是藉助、是憑藉於引生它的前量——能夠看到瓶的眼根知——給予它的資訊,它才能夠證得的,是不是這樣?所以我們說這時的分別知是不是量?不是量。這時的分別知只是什麼?再決知,它不是量。所以,是分別知而不是量的,剛剛不是講一個——執繩為蛇的分別知,先找那些沒有爭議的例子。執

繩為蛇的分別知,它是什麼?它是分別知但不是量。另外一種情況,緣著鬧鐘的眼根 知生起之後,我們想著面前有一個鬧鐘的分別知,它也是分別知,但是不是量?它不 是量。

接著,以上皆非的,既不是量又不是分別知:緣瓶的眼根知的第二剎那,這個可不可以?緣瓶眼根知的第二剎那是不是量?不是量。它是不是分別知?也不是分別知。

第三題,量和錯亂知的差別。什麼是錯亂知?對於顯現境產生錯亂的明知,稱為錯亂知。量跟錯亂知之間有什麼關係?也是四句。四句當中的第一句:既是量又是錯亂知?比量。還有沒有其他的?現量有沒有可能是錯亂知?不可能。現量不可能錯亂,因為它已經是現量了。現量——現前證得的量,既然能夠現前證得,就表示它能夠清楚地看到對境;既然能夠清楚地看到對境,就表示在它的顯現境上是不會有錯亂的,所以我們說現量沒有錯亂知、現量是不會錯亂的。現量,既不錯亂又不顛倒;比量呢?雖然錯亂但不顛倒。所以我們說既是量又是錯亂知的例子:比量,大概只有這個例子。是量而不是錯亂知的例子?現量。是錯亂知而不是量的例子:執聲為常的分別知。以上皆非的,既不是量又不是錯亂知:執瓶眼根知的第二剎那,這個可以嗎?不是量也不是錯亂知。還有沒有其他的例子?既不是量又不是錯亂知的?這個答案應該是想要說「顯而未定知」的例子吧?當我們專注地在看一個東西時,我們的耳根知雖然能夠聽到聲音,但它無法分辨聲音的內容,或是無法區分聲音的所詮。在這樣的情況下,我們說耳根知是顯而未定,它不是量,但它也不錯亂。至於這樣的耳根知是不是顯而未定知還有爭議,不過我們現在暫時先用這個例子。至於這個爭議,我們之後介紹到顯而未定知時再來討論。所以上一堂課的回家作業都是四句。

在上一堂課,我們提到:緣著鬧鐘的眼根知,它的顯現境可以分為三類。還有印象吧?緣著鬧鐘的眼根知,它的顯現境可以分為三大類。哪三類?第一類,鬧鐘。第 二類,鬧鐘的無常。第三類,否定非鬧鐘。我們說它有一個專有用詞,但在上一堂課

首先,我們先介紹「質同」這個詞。質同:「質」,本質的質;「同」,相同的 同。什麼叫做質同?之前我們不是有學過一個名相「體性相同」,這個詞在哪裡出現 過?相屬,在相屬裡面有提到體性相同,是不是?所謂的「質同」,指的是體性相同 的有為法。有些論著當中,譯師們會將它翻譯為「質一」。在藏文,它是用「資內」可以 這兩個字:「སྡུ叭」就是「質」;「གསུག」就是「一」。但有些地方會將這個詞翻譯為 「質同」。既然講到體性相同的有為法,什麼叫有為法?無常法。什麼叫「體性相同」? 我們說體性相同有哪幾種情況?同義、總別、一法是另外一法的特色、一法是另外一 法的支分、施設處與施設法。在這樣的情況下,我們稱它們為「體性相同」,也就是 符合上述五者當中的任何一個條件,我們說它們是體性相同的。在這樣的條件之上, 加上有為法,我們說這兩者是「質同」的。比方說,同義的質同:無常與剎那性、無 常與事物、無常與有為法,它們是不是同義的質同?既是同義,也是質同,是不是這 樣?再來,總別的質同:無常與瓶、無常與心、無常與不相應行。它們是不是體性相 同的有為法?它們體性相同。是不是有為法怎麼判斷?如果兩者都是有為法,我們稱 這兩者是有為法;如果兩者當中有一者是常法呢?這時候那兩者就是常法,所以就不 在我們討論的範圍之內。所以體性相同的有為法,必須是兩者都是有為法,而且兩者 的關係是體性相同的。至於是不是體性相同怎麼判斷?就從那五個條件去作判斷。如 果符合體性相同的有為法,我們就說這兩者為「質同」。

再舉一個例子:一法與一法之上的特色。比方說,鬧鐘與鬧鐘的無常,它們是不是一法與一法的特色?它們是不是體性相同的有為法?是。所以這時候我們說它們是什麼?質同。一法與一法的支分,就比方說瓶與瓶底、瓶與瓶身,它們是不是體性相同的有為法?是。是不是質同的?也是。再來,施設處與施設法的質同,補特伽羅和蘊體,它們是不是體性相同的有為法?也是。所以我們說這兩者是什麼?質同。這樣有概念了吧?第一個是質同。

第二個,在質同的前面我們加上另外一個詞——成住:「成」,成立的成;「住」,安住的住——成住質同。如果你要寫的話,最上面寫「質同」,再來「成住質同」。「成」指的是什麼?成立、形成;「住」,安住。什麼叫成住質同?當然,它必須是質同;那「成住」這兩個字的意思是什麼?生、住、滅三者同時。所謂的生、住、滅三者同時,是指我們拿來比較的這兩種有為法(因為已是質同),它們的生、住、滅三者都是同時的。所謂三者同時指的是什麼?這兩者同時生、同時住、同時滅。舉一個例子,以同義的角度來說,無常與剎那性是不是成住質同?它們是質同,這是確定的。為什麼是質同?因為它們是體性相同的有為法。是不是成住質同呢?也是。因為這兩者生、住、滅三者同時——無常與剎那性同時形成、同時安住、同時壞滅。有一者就有另外一者;沒有一者就沒有另外一者,所以我們說這兩者生、住、滅三者同時。還有沒有其他的例子?比方說瓶子與瓶身,瓶子與瓶身是不是成住質同?也是。有瓶子就有瓶身,有瓶身就有瓶子,所以我們說它們也是成住質同。

瓶子與無常是不是質同的?是質同的。但是不是成住質同?不是。為什麼不是?因為瓶子跟無常的生、住、滅三者不是同時的。為什麼不是同時?雖然有瓶子一定有無常,但有無常不一定要有瓶子,所以這兩者的生、住、滅是不是同時的?不是;瓶子壞滅了,無常不一定要壞滅。我們這個地方講的無常,並不是瓶上的無常,我們講的是跟瓶有總別關係的無常;既然它是總相,就表示別相的消失,不代表總相要跟著消失。所以瓶與無常是不是成住質同?不是,它們的生、住、滅三者不是同時的。這樣可以理解嗎?所以「質同」是什麼?體性相同的有為法;「成住質同」呢?生、住、滅三者同時的質同。

再來,在成住質同的前面,加上「境」,對境的境,「時」,時間的時,「自性」, 自己的自,本性的性——境、時、自性成住質同。以藏文原文來表示的話,從觀待境、 時、自性的角度都是成住質同——不管是從「境」的角度、從「時」的角度、從「自 性」的角度都是成住質同。 這當中的「境」指的是:我們所比較的兩種法,如果其中一者是某個認知的顯現境,另外一者也必須是那種認知的顯現境;這是從「境」的角度解釋它們是成住質同的。「時」:一者形成的時間點必須是另外一者形成的時間點;或是我們用A跟B來描述:A形成的時間點必須是B形成的時間點,B形成的時間點必須是A形成的時間點。「自性」:與A是自性相同的,就必須與B也是自性相同;與B自性相同的,就必須與A也是自性相同。所以以「境」而言:如果A是某一種認知的顯現境,B也必須是那一種認知的顯現境。

舉一個例子,同義的——無常與剎那性。無常與剎那性是不是質同?是質同,這已經確定了。是不是成住質同?也是。是不是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?也是。以境而言:我們說無常和剎那性,以無常作為顯現境的認知,是不是一定會以剎那性作為它的顯現境?是;以剎那性作為顯現境的認知,是不是必然會以無常作為它的顯現境?是。這兩者形成的時間點是不是完全相同的?也是。它們的自性是不是也是完全相同的?與無常是自性相同的,必然與剎那性也是自性相同。不可能有一法與無常是自性相同,但與剎那性是自性相異吧?有沒有這樣的可能?沒有,沒有這樣的可能。

不過在這個地方,我們所要強調的例子是「瓶與瓶的無常」。瓶與瓶的無常是不是質同?第一排,它們是質同。為什麼是質同?因為它們是體性相同的有為法。第二排,它們是不是成住質同?也是。為什麼是成住質同?因為它們是生、住、滅三者同時的質同。這兩個應該都清楚了吧?它們是不是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?也是。這個地方之所以要特別講這個詞,我們所要講的例子就是瓶與瓶的無常。瓶與瓶的無常它們是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。為什麼這麼說?瓶、瓶的無常——以瓶作為顯現境的認知,必定會以瓶的無常作為它的顯現境;以瓶的無常作為顯現境的認知,必定會以瓶作為它的顯現境。沒有例外。

或許有些同學的心中已經現起:「證得瓶是無常的比量」呢?是不是?首先,它

是不是分別知?是。既然是分別知,它會不會以瓶作為它的顯現境?不會,它不會以瓶作為它的顯現境。以此類推,它會不會以瓶的無常作為它的顯現境?也不會。因為這兩者都是無常法。但分別知的顯現境必須是什麼?必須是常法,所以這兩者都不會是它的顯現境。

另外一個例子,緣瓶的眼根知。緣瓶的眼根知,它的顯現境有哪些?瓶、瓶的無常、否定非瓶。我們說:瓶是緣瓶眼根知的顯現境。瓶的無常呢?是不是也是它的顯現境?也是。所以我們說瓶與瓶的無常,這兩者是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。從境的角度而言,如果以瓶作為顯現境的認知,必定會以瓶的無常作為它的顯現境;如果以瓶的無常作為它的顯現境,也必然會以瓶作為它的顯現境。所以,以瓶作為某一種認知的顯現境,它必然會以瓶的無常作為它的顯現境;相反的也是如此。

再舉一個,我們說「瓶與否定非瓶」也是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,這就表示以 瓶作為顯現境的認知,也會以否定非瓶作為它的顯現境。以緣瓶的眼根知為例,緣瓶 的眼根知是不是以瓶作為顯現境?是,所以它也會以否定非瓶作為它的顯現境。所以 我們說它的顯現境有三大類:瓶、瓶的無常、否定非瓶。這個詞,在《攝類學》講述 三緣的時候就有提到:「如果與瓶是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者,都必定是緣瓶眼根 知的所緣緣。」所以緣瓶眼根知的所緣緣,除了瓶本身之外,瓶的無常、否定非瓶也 都是緣瓶眼根知的所緣緣。

所以我們說緣瓶的眼根知在最上面,它的境有哪些?(學員:瓶。)不、不、不…… 緣瓶的眼根知在最上面,它的下一排有顯現境、所取境、趨入境、直接境、間接境。 縱向的有瓶、瓶的無常、否定非瓶。「瓶」是不是顯現境?是。是不是所取境?是。 是不是趨入境?也是。是不是直接境?是。是不是間接境?不是。 「瓶的無常」呢?是顯現境、是所取境,不是趨入境。怎樣?這個地方怎樣?到底是哪一個符號?打勾還是打叉?你們的回答都讓我的手不知道該怎麼比了,我是指揮嗎?是哪一個?是不是直接境?是。瓶的無常是緣瓶眼根知的直接境、直接顯現的境,但它是不是直接證得的境?不是。緣瓶的眼根知無法證得瓶的無常,既然無法證得,那就不可能是直接證得,所以它是不是直接證得的境?不是。它是不是直接顯現的境?是。雖然沒有「間接顯現」的這個詞,但在這個地方為什麼要特別強調直接顯現?那是因為我們要說明直接境的內涵,為什麼稱為「直接境」?因為它能夠直接顯現對境;但不要誤以為有直接顯現,就有另外一個詞叫做「間接顯現」,沒有!沒有間接顯現的這個詞。既然是顯現就是直接顯現,它要能夠顯現境的相都是直接顯現,沒有間接顯現。所以我們說瓶的無常是什麼?緣瓶眼根知的直接境、直接顯現的境;間接境呢?不是。

「否定非瓶」呢?是顯現境、是所取境、是趨入境,是不是趨入境?是啊!緣瓶的眼根知能夠證得否定非瓶,所以否定非瓶是不是它的趨入境?是。是不是它的直接境?是。是不是它的間接境?不是。

我們以這三個例子來探討的話,緣瓶的眼根知沒有什麼?沒有間接境。你有沒有 發現,以這三個例子來討論,它們的間接境這個位置都是打叉的,是不是這樣?「否 定非瓶」之所以能夠成為緣瓶眼根知的顯現境,這樣比較有概念了吧?因為瓶與否定 非瓶這兩者是境、時、自性成住質同的關係。

的確,對於「否定非瓶」到底是常法還是無常法,這一點在三大寺就有兩種不同的看法:如果我們在強調否定非瓶的時候,是把非瓶用一個括號——否定(非瓶),此時「非瓶」本身是常法,否定掉「非瓶」這個常法的狀態,它應該也是常法,其實這樣的思惟很合理。非瓶本身是一個抽象的概念,所以當我們加了一個否定詞去否定它的時候,否定掉一個抽象的概念,它本身的這種狀態也是一個抽象的概念,是不是

這樣?如果是以這樣的角度去思惟,我們說「否定非瓶」是什麼法?常法。在三大寺裡,的確有些寺院他們是這樣主張的——否定非瓶是常法。這時,否定非瓶與瓶是不是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?不是。為什麼?因為這兩者根本不是質同,因為這兩者不是有為法;因為兩者當中只要有一者是常法,你加入一個常法的元素進去,這個整體就是常法。比如說常與無常,或是無常與常,它加入一個常法的元素進去之後,它就是什麼?常法。所以如果否定非瓶是以剛才的那種方式來解釋,否定非瓶是什麼?常法。

但有另外一派的人認為:否定非瓶是無常法;它不僅是無常法,而且它是瓶。為什麼否定非瓶是瓶?因為否定了非瓶之後,它要強調的是「否定非瓶之後的狀態」,也就是瓶本身。所以有些人認為否定非瓶是無常法,他是從什麼角度去思考?他是從否定非瓶之後的狀態去思考,而不是從否定非瓶本身的狀態去思考。如果是以它本身的狀態去思考,而且是用否定掉一個常法的概念去思考否定非瓶的話,那它的確是常法。這有它的道理在,而且蠻合理的。但如果是以否定非瓶之後的狀態去描述否定非瓶這個詞的話,否定非瓶之後的狀態就是瓶!否定了非瓶的狀態、否定了不是瓶的狀態之後,它就是瓶。從這個角度去分析的話,否定非瓶是無常法,而且它是瓶,所以從這個角度,否定非瓶與瓶是什麼關係?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。

我們剛才在打勾的時候,是以否定非瓶是無常的角度在作答。如果否定非瓶是常法的話呢?如果否定非瓶我們是以常法在作答,這時候打勾的位置就完全不一樣了。否定非瓶如果是常法,它能不能成為緣瓶眼根知的顯現境?不能。因為它是常法,它沒有辦法成為現前知的顯現境。所以這時如果你認為否定非瓶是常法,這個地方就是打叉。顯現境打叉,所取境必定打叉。趨入境呢?趨入境應該打勾還是打叉?即便它是常法,還是能夠被緣瓶的眼根知所證得,是不是?證得不一定要直接證得,間接證得也可以,所以這時候趨入境應該是打勾的。直接境呢?直接境應該打叉。為什麼打叉?因為它從兩種角度去思考都不對,不是直接顯現的境,也不是直接證得的境。這個時候的間接境呢?打勾。所以它打勾的位置除了趨入境之外,其他都是顛倒過來的。

所以看你從什麼角度去分析它,你認為否定非瓶是常法的話,這時候的作答跟你認為 它是無常法的答案是不一樣的。這樣可以區分嗎?

所以說否定非瓶是常法,這也合理;說它是無常法,也有它思考的角度在。但你 能不能說否定非瓶既是常法又是無常法?不行。你說它是常法,你就不能說它是無常 法,你只能認定它是常法或無常法,你不能說兩個道理聽起來都合理,所以既是常法 又是無常法;雖然兩個道理聽起來都合理,但你做出來的這個結論不合理,因為沒有 一者既是常法又是無常法。

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將它解釋得更清楚一點。這個地方有幾個新的名相:第一個, 質同。第二個,成住質同。第三個,境、時、自性的成住質同。

接著,在上一堂課我們提到: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。還有印象吧?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,它的直接境是什麼?沒有大象的桌子。它的間接境是什麼?桌上沒有大象。所以我們說:這樣的眼根知直接證得沒有大象的桌子,間接證得桌上沒有大象。對於這段描述,有同學提到:「請問這樣的眼根知能不能間接證得桌上沒有水牛、桌上沒有老虎、桌上沒有兔子、桌上沒有人?既然它可以證得桌上沒有大象,那為什麼不能同時也證得桌上沒有其他的動物?」還是你認為可以?只要生起眼根知,直接證得桌子,就可以間接證得桌上所不存在的一切事物。我們的眼根知有這麼厲害嗎?如果不行,請問:「緣著桌子的眼根知」和「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」有何不同?緣著桌子的眼根知跟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是一樣的?還是不一樣的?(學員:不一樣。)不一樣?此時此刻,我們的眼根知是緣著桌子的眼根知?還是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?還是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?還是以上皆是?(學員:因為法師您說過「沒有大象的桌子」這個成分。)即便我不說,桌上也沒有大象。所以此時我們的眼根知是不是緣著桌子的眼根知?更者換另

外一種講法,此時我們的眼根知是不是看到了桌子?是不是看到了沒有大象的桌子? 也是啊。是不是也同時看到沒有水牛的桌子?沒有老虎的桌子、沒有兔子的桌子?所 以我們的眼根知是一個眼根知?還是多個眼根知?還是一個眼根知它本身就具備這樣 的能力?在看到桌子的時候,同一時間就能間接證得桌上所不存在的事物?

而且什麼叫間接證得?其實間接證得有點抽象,直接證得或許比較容易理解。間接證得,我們怎麼知道自己的眼根知有沒有間接證得某一個境?就以緣著沒有大象的這張桌子的眼根知為例,我們說這樣的眼根知它能直接證得沒有大象的桌子,間接證得桌上沒有大象。如何得知?如何得知眼根知能間接證得桌上沒有大象?這從我們後續的反應就可以看得出來,當有人問你「桌上有沒有大象」時,你的第一個反應「桌上沒有大象」,這樣的反應是分別知的反應。當我們的分別知對這個境產生了一種認知時,這樣的資訊是誰傳給它的?應該是之前的眼根知把這個資訊傳給它,之前的眼根知先證得某一個境,然後把它證得的資訊告訴分別知(雖然它沒有嘴巴,但這個地方我們用比較白話的方式來說明):「我證得了這個境,接下來通通交給你處理,你要怎麼分析,你認為它是好、是不好、是大、是小,你要怎麼分析處理,那是你家的事情,我的工作就只有這樣,把我證得的資訊丟給你。」是不是這樣?所以分別知動了這個念頭:「桌上沒有大象。」這樣的資訊是不是眼根知傳給它的?是。

眼根知能不能直接證得桌上沒有大象?它沒有辦法直接證得。為什麼沒有辦法直接證得?桌上沒有大象是常法,既然是常法,眼根知就無法直接證得,因為直接證得必須要顯現境的相才有辦法證得。在這樣的情況下,我們說眼根知它能不能證得桌上沒有大象?它可以證得。它能不能直接證得?不能。所以它的選項只剩下間接證得,是不是這樣?我們怎麼得知眼根知能夠間接證得有沒有大象?這從它的後續反應可以看得出來。從後續的反應往前推,什麼時刻的眼根知可以稱為「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」?這跟一般的眼根知,我覺得應該不一樣。剛才我們是從它的後續反應去推眼根知有沒有辦法間接證得,從這個角度我們再往前推,在什麼情況下,我們的眼根知會成為緣著沒有大象的桌子的眼根知?有沒有一種情況,當有人問你說:「你去

佛堂看一下,佛堂裡的那張桌子上面有沒有大象?」如果你覺得根本不會有人問這種蠢問題——誰會問佛堂的桌子上有沒有一頭大象,好吧,我們就說有一個木雕的大象,這樣可以吧?用木頭雕刻成的大象。假設這是木頭雕刻的大象,當大家都在找這個大象時,就有人說:「某某某啊,你去佛堂裡面看一下,佛堂的那張桌子上有沒有那個木象?」這時那個人就跑進來,仔細地看了一下。這時他的分別知想看到的是什麼?它想要檢查一下桌上有沒有木象,是不是?這時的眼根知就是看到沒有木象的眼根知,這時的眼根知叫做緣著沒有木象的眼根知。

等一下,我說這是木象,假設這是我們要找的東西。好,就不要用大象,這麼麻煩,就用鬧鐘!何必一定要用象呢?假設大家都在找的是這個鬧鐘,當有人告訴你說「你去佛堂裡面看一下,那張桌子上面有沒有那個鬧鐘」時,有人跑進來看到這張桌子,這時他的分別知希望能夠看到什麼?希望能夠看到鬧鐘,而且那個鬧鐘所在的位置是在這張桌子之上,所以他就會用根知四處張望,這張桌子的上面、下面,通通都沒有看到。這時他會告訴別人:「我沒看到佛堂裡的那張桌子上有那個鬧鐘。」是不是這樣?這時的眼根知是什麼眼根知?當它在檢查桌上有沒有鬧鐘的那個眼根知,它最後就是看到沒有鬧鐘的桌子的眼根知,所以那一個眼根知它能看到什麼?它能看到沒有鬧鐘的桌子;間接看到什麼?桌上沒有鬧鐘,是不是?它能間接看到桌上沒有鬧鐘。這比較合理。如何間接證得?從他後續的反應,當別人問他說「你有沒有看到桌上有那個鬧鐘」時,他會直接回答:「桌上沒有那個鬧鐘。」是不是?所以從他後續的反應,就可以得知之前的眼根知能夠間接證得那個境。

但如果別人再抛一個問題給他:「那你有沒有看到桌上有一個瓶子?」如果他之前沒有把注意力放在那一點上,他就會說:「我再進去看一下。」是不是這樣?這就代表之前的眼根知並沒有證得桌上沒有瓶子;即便當下桌上也沒有瓶子,但因為他的專注力沒有放在那上面,所以他會說:「我有看到幾個東西,雖然我沒看到鬧鐘,但有沒有瓶子,我沒有仔細看。」我們日常生活的用語就會這樣說:「有沒有瓶子,我沒有仔細看。」甚至有些人稍微有點沒耐性的,還會說:「你幹嘛不一次說清楚,還

要讓我多跑一次!」是不是這樣?所以我們說之前的眼根知,如果他的分別知、他的動機是想要檢視桌上有沒有鬧鐘,最終他確定桌上沒有鬧鐘,這種確定的分別知,在那之前的眼根知就是什麼?看到沒有鬧鐘的桌子的眼根知;但是那時候的眼根知,它所看到的那一張桌子上雖然沒有瓶子,但它是不是看到沒有瓶子的桌子的眼根知?不是。我覺得這從日常生活的經驗裡面大概就可以判別得出來。

所以第一個,「緣著桌子的眼根知」跟「緣著沒有鬧鐘的桌子的眼根知」一不一樣?不一樣。「緣著沒有鬧鐘的桌子的眼根知」與「緣著沒有瓶子的桌子的眼根知」一不一樣?也不一樣。雖然這一張桌子既沒有鬧鐘,也沒有瓶子,但是那個眼根知,我覺得是在不同的時刻生起的。如果不是這樣,就會有我們剛才所說的那個問題——當我們看到桌子時,如果因為它之上沒有大象,而我們就說:我們可以間接地看到桌上沒有大象的話,那在同一個時間點,只要不存在於桌上的所有事物,是不是都能被眼根知同時看到?但這樣的論述本身就有問題——眼根知在看到這張桌子時,同時看到沒有大象、沒有水牛、沒有猴子、沒有兔子,只要不存在於這張桌子上的,都是它的間接境。這不合理,這從他後續的反應就可以看出來,眼根知無法在同一個時間點裡間接證得不存在於桌上的所有事物。這樣可以理解嗎?所以有同學問到說:這樣的眼根知在看到桌上沒有大象時,能不能同時看到桌上沒有水牛、沒有猴子?答案是什麼?不能。

或許你會說因為水牛、大象牠們的體積都很龐大,乍聽之下,你會覺得眼根知都有證得,但如果我們舉的是很小的例子,這時你就會發現眼根知的作用是不同的。比如說,有些人的桌子永遠都是亂七八糟的;「亂」幾乎可以成為他的自性。雖然我不知道是不是本質相同啦!但「亂」幾乎可以成為他的自性——桌上亂七八糟、床上亂七八糟,衣櫃裡面也不用說,都是亂七八糟;只差那一個人不是亂七八糟。他的桌子亂七八糟、什麼都有。當他要特別找一樣東西時,最終他沒有找到,而且他找遍了,最終沒有找到,他會生起一個什麼認知?沒有那個東西的認知。這個認知在生起之前,他的眼根知是什麼?他的眼根知不是只有看到這張桌子的眼根知,他的眼根知應該是

看到沒有那個東西的一張桌子的眼根知。這個眼根知直接看到這個對境之後,間接看到這張桌子上沒有那個東西,並且把這個資訊傳給了分別知,告訴分別知說:「沒有那樣東西。」所以分別知就現起了桌上沒有我要找的那個東西的想法。但他的專注力有沒有放在其他的東西上面?並沒有。所以他的眼根知即便看到的那張桌子上也沒有另外一個東西,但是它有沒有辦法間接證得桌上沒有那個東西?不能。為什麼不能?這從他的後續反應就可以看得出來。當有人問他說「有沒有另外一個東西」時,他會說:「我回去再找找看。」所以從這個經驗裡面,你就可以反推回去,什麼叫做間接證得、什麼叫做看到沒有大象的桌子、為什麼直接看到沒有大象的桌子,它能間接證得桌上沒有大象。我們最主要強調的是間接證得,這個抽象的概念要怎麼去把它用口語的方式描述出來;如何證明我們的眼根知有間接證得境的能力。這樣可以理解嗎?

請說。(學員:好,法師我們今天還是用同樣的例子,但是我們是針對某人的眼根知。這個人他是經過嚴格的觀察訓練,他在很短的時間內就可以看到桌上的,比如十三件物品。當別人問他這十三件以外的時候,他能夠立刻地回答,就是那個東西沒有。這種情形的話,對於那個人的眼根知來說,這些問題……)好吧!既然十三個,我們就把它濃縮到兩個,這樣可以吧?如果可以同時看到兩個物品不存在,以此類推,他應該也有可能同時看到三個物品不存在,是不是?十三個就不在話下,所以我們說兩個。我們說:這張桌子既沒有講義也沒有鬧鐘,當有人問某人說:「你去佛堂看一下,法師用的那張桌子上有沒有講義跟鬧鐘?」這時他的專注力同時放在兩件事情上。所以當他的眼根知開始起作用,就像雷達一樣,然後把它接收到的資訊告訴分別知,分別知現起桌上沒有講義與鬧鐘二者,這時它之前的眼根知是不是看到了一張既沒有講義也沒有鬧鐘。所以可以同一時間證得兩個不存在的東西。以此類推,他的眼根知的敏銳度越強,他的分別知的敏銳度越高的話,我們說他在越短的時間之內,就能作出越強的判斷,甚至他所判斷的那個對境,也會越來越多,這是有可能的。

你仔細去觀察,緣著沒有螞蟻的桌子的眼根知,跟緣著桌子的眼根知是不一樣的,

這個例子就夠明顯,所以我說如果大的東西你不容易去想的話,你就想小的。當我們問說桌上有沒有螞蟻時,你這時候生起的眼根知應該是會低頭去看吧?而不是遠距離這樣看!因為螞蟻不是你這樣看就可以看得到的。如果不是一堆螞蟻,而是一隻螞蟻,這時的眼根知跟緣著桌子的眼根知就不一樣,所以它的對境也不一樣。如果只是看到一張桌子的眼根知,它有沒有辦法間接看到桌上沒有螞蟻?我覺得應該不行。如果只是一般緣著桌子的眼根知,它並沒有辦法直接看到桌子、間接看到桌上沒有螞蟻;但如果在找尋之後,他心中生起了一種篤定的感覺,桌上就是沒有螞蟻,它之前的眼根知就是看到沒有螞蟻的桌子的眼根知,這就不是普通的緣著桌子的眼根知了!所以這時候我們說:他的眼根知直接看到桌子、間接看到桌上沒有螞蟻。這個從他後續的反應應該就可以反推回來。

好!我們早上的課就上到這個地方。